

阴影部分仅为示意, 不属于本次报建内容

X=2798584.908
Y=415481.239

X=2798579.626
Y=415484.086

X=2798609.929
Y=415527.666

X=2798604.528
Y=415530.2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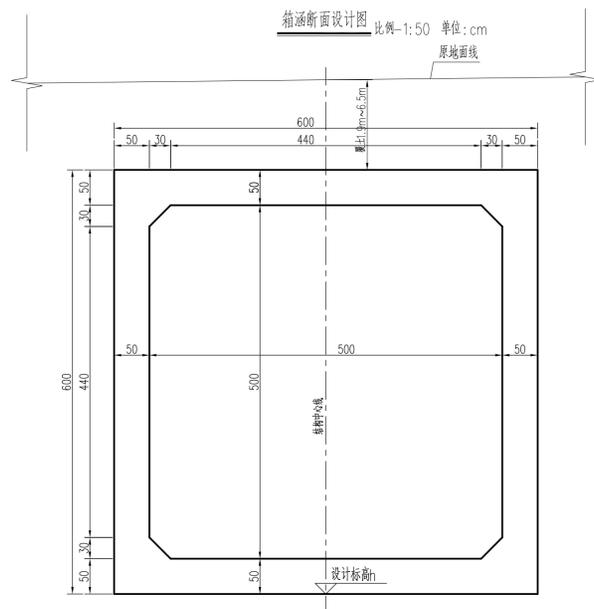
X=2798891.444
Y=415985.227

X=2798888.552
Y=415979.970

X=2798851.865
Y=415975.161

X=2798846.698
Y=415979.500

箱涵断面设计图 比例:1:50 单位:cm
原地面线



一、图例:

- 原规划用地土地范围
- 超出原规划用地土地范围

二、附注:

1. 本图采用2000坐标系, 1985国家高程基准。本图尺寸单位均以m计。
2. 原规划用地土地范围面积为3062平方米, 超出原规划用地土地范围面积为624.546平方米。
3. 原规划用地土地范围内的排涝涵长约510.324m, 超出原规划用地土地范围的排涝涵长约108.13m。
4. K0+021.5-K0+618.454段采用箱涵形式。箱涵采用C30钢筋混凝土箱涵的形式, 其排水断面为5.0×5.0m, 箱涵顶板、底板及侧墙厚度均为0.5m, 箱涵顶平均覆土厚度为4.2m。
5. 原规划用地土地范围与土地划拨决定书附图的范围红线一致, 超出原规划用地土地范围的土地待后期完善土地规划后再申请调整该部分规划。

三、设计依据及规范:

1. 《桂林市临桂县(临桂镇)总体规划2008--2025》
2. 《桂林市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城市实施方案(2021-2023年)》
3. 《城市排水许可管理办法》
4. 《桂林市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和城市管理“十四五”规划(送审稿)》
5. 《“十四五”城市排水防涝体系建设行动计划》
6. 《室外排水设计标准》(GB50014-2021)
7. 《城市排水工程规划规范》(GB50318-2017)
8. 《防洪标准》(GB50201-2014)
9. 《城市防洪工程设计规范》(GB/T 50805-2012)

日期	
签字	
姓名	
专业	
日期	
签字	
姓名	
专业	

桂林建筑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GUILIN ARCHITECTURAL AND PLANNING DESIGN GROUP CO., LTD.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编号: A245005143 城乡规划编制甲级(自资规甲字2445084)	建设单位	桂林市临桂区城界农业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图名	东和工业园排涝用地总平布置图	设计	付锋	项目负责	付锋	专业	桥涵	图号	GH-01
	项目名称	桃花江片区防洪排涝提升工程	设计	何慧	审核	何慧	审核	何慧	设计阶段	方案设计	修改版次	0
	子项工程	桃花江黄塘村至龙头村段生态修复(市政截污工程)	专业负责	付锋	审定	付锋	审定	杨卫峰	项目编号	20221007	日期	2024.08